

嵊州瑞丰村镇银行 2018 年度 信息披露报告

一、重要提示

本行董事会保证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重大遗漏、虚假陈述或严重误导，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行监事会就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发表意见，并单独列示。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分所对本行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行负责人金建国，主管财务会计工作的责任人郑建成，财务会计机构的负责人吕黎声明：年度报告中财务及监管报告真实、准确。

二、本行概况

（一）银行简介

本行法定中文名称：浙江嵊州瑞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嵊州瑞丰村镇银行。

本行法定代表人：金建国。

本行注册地址及邮政编码：嵊州市嵊州大道 108 号，邮编 312400。

本行负责信息披露事务人的姓名：裘佳懿，联系地址：嵊州

市嵊州大道 108 号，电话：83337007。

本行年度信息披露报告发送至各股东单位。

（二）本行经营业务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业务；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上述业务不含外汇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三、经营概况（本报告数据为审定前报表，下同）

（一）本年度经营目标及其完成情况

1、2018 年各项存款计划新增 30000 万元，至 2018 年末，各项存款达到 190497 万元，新增存款 2634 万元，完成计划的 8.78%；日均存款计划新增 25000 万元，至 2018 年末，日均存款达到 183525 万元，新增日均存款 5426 万元，完成计划的 21.7%。

2、各项贷款计划新增 25000 万元，至 2018 年末，各项贷款达到 195102 万元，新增贷款 24156 万元，完成计划的 96.62%；日均贷款新增 15000 万元，至 2018 年末，日均贷款达到 184048 万元，新增日均贷款 25204 万元，完成计划的 168.02%；贷款户数计划新增 2500 户，至 2018 年末，贷款户数达到 7922 户，新增贷款户数 1657 户，完成计划的 66.28%。

3、百元贷款实收息计划达到 7.8 元，至 2018 年末，百元贷款实收息为 7.8 元，完成计划的 100%。

4、贷款综合收息率计划达到 98.6%，至 2018 年末，贷款综

合收息率为 99.5%，完成计划的 100.91%。

5、拨备前利润计划达到 6000 万元，至 2018 年末，实现拨备前利润为 5593.63 万元，完成计划的 93.23%。

6、四级不良贷款率计划控制在 1.1%以下，至 2018 年末，四级不良贷款余额 1398 万元，不良贷款率为 0.72%，比目标值下降 0.38 个百分点。

7、全行全年安全无事故。

（二）资产负债总体情况分析

1、总资产变化及贷款的增减、结构分析。至 2018 年末，我行资产总额 275273 万元，比年初增加 9362 万元，增幅 3.52%；各项贷款 195102 万元，比年初增加 24156 万元，增幅 14.13%，日均贷款 184048 万元，比年初增加 25204 万元，增幅 15.87%；其中：农户贷款 117989 万元，占各项贷款 60.48%，小企业贷款 77113 万元，占各项贷款 39.52%。

2、总负债及存款变化情况。至 2018 年末，总负债 239162 万元，比年初增加 7316 万元，增幅 3.16%；各项存款余额 190497 万元，比年初增加 2634 万元，增幅 1.4%。其中：定期存款余额 167712 万元，比年初增加 12132 万元，增幅 7.8%；保证金存款 2768 万元，比年初减少 144 万元，减幅 4.95%。

3、所有者权益总量及变化情况。至 2018 年末，本行所有者权益 36110 万元，比年初增加 2047 万元，增幅 6.01%。

（三）主要财务及监管指标对比分析

1、各项业务收入：本期实现各项业务收入 17296 万元；其中：贷款利息收入 14153 万元，金融机构往来收入 2961 万元；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93 万元；其他业务收入 0.31 万元；资产处置收益 0.31 万元；营业外收入 88 万元。

2、各项业务支出：本期发生各项业务支出 12902 万元。其中：利息支出 4995 万元；金融机构往来支出 1917 万元；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772 万元；业务及管理费 3859 万元；税金及附加 35 万元；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1314 万元；其他业务支出 0.46 万元；营业外支出 10 万元。

3、利润总额：本期实现账面利润 4394 万元，返回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1314 万元，表内应收利息增加 46 万元，财政补贴 69 万元，实际利润为 5594 万元。实现净利润 3279 万元。

4、主要监管指标情况

(1) 资本充足率。本年末资本充足率为 20.5%，高于标准值 10 个百分点（标准值 \geq 10.5%）。

(2) 核心资本充足率。本年末核心资本充足率为 19.37%，高于标准值 11.37 个百分点（标准值 \geq 8%）。

(3) 资产流动性比例。本年末资产流动性比例为 86.03%，超过标准值 61.03 个百分点（标准值 \geq 25%）。

(4) 拨备覆盖率。本年末不良贷款为 2240.80 万元，拨备覆盖率为 336.61%（标准值 \geq 150%）。

(5) 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本年末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为

2.62%，低于标准值 7.38 个百分点（标准值≤10%）。

（6）单一集团客户贷款集中度。本年末单一集团客户贷款集中度为 4.76%，低于标准值 10.24 个百分点（标准值≤15%）。

（四）贷款风险分类、贷款损失准备计提情况

1、贷款风险分类情况。至 2018 年末，本行五级不良贷款余额 2241 万元，不良贷款率为 1.15%；四级不良贷款余额为 1398 万元，不良贷款率为 0.72%。

2、贷款损失准备计提情况。至 2018 年末，本行贷款损失准备余额为 7543 万元。

（五）十大户贷款、法人股东及其关联人贷款情况

1、十大户贷款情况

2018 年末本行十大户贷款余额为 8780 万元，占本行资本净额的 24.32%。

附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借款人名称	期初数	期末数	增减	增幅%
1	嵊州市欣乐粉碎设备有限公司	1000	1000	0	0
2	绍兴市乐格电器有限公司	1000	1000	0	0
3	浙江乐丰电器有限公司	1000	1000	0	0
4	嵊州市罗马电器有限公司	980	980	0	0
5	嵊州市东方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800	800	0	0
6	嵊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800	800	0	0
7	绍兴九九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800	800	0	0

8	浙江天禾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800	800	0	0
9	嵊州市恒鑫金属制管有限公司	800	800	0	0
10	嵊州市永宇冲片股份有限公司	800	800	0	0
	合 计	8780	8780	0	0

2、前十大户法人股东及其关联人贷款情况

2018年末本行法人股东及其关联人贷款余额为130万元，占本行资本净额的0.44%。

附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借款人名称	期初数	期末数	增减	增幅%
1	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	130	-70	-35
	合 计	200	130	-70	-35

四、本行公司治理

（一）各职能部门与分支机构的设置

2018年，机关设置六个部：综合保卫部、信贷管理部、风险合规部、计划财务部、稽核审计部、零售银行部。下辖营业部、黄泽支行、甘霖支行、三界支行、崇仁支行、长乐支行、金庭支行7个支行和微贷事业部。

（二）年度内召开股东大会情况

2018年4月13日，浙江嵊州瑞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在嵊州宾馆召开。会议应到股东18名，实到股东（含代理人）18名，符合《公司法》及本行《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听取并审议《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草案）、《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草案）、《2017年度工作报告及2018年

发展规则》（草案）、《2017年度财务决算及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草案）、《2017年度年报审计工作报告》（草案）、《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草案）、《2017年度信息披露报告》（草案）、《2017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及分配方案》（草案）、《关于修改浙江嵊州瑞丰村镇银行章程的方案》（草案）、通报绍兴银监分局关于浙江嵊州瑞丰村镇银行2017年度监管意见书及本行执行整改情况、审议表决《关于第三届董事会换届的议案》（草案）、《关于第三届监事会换届的议案》（草案）、《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选举办法》（草案）、审议通过总监票人、总计票人和唱票人名单、作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情况介绍、选举产生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大会休会期间召开四届一次董事会及四届一次监事会，并宣布第四届董事长、副董事长、监事长选举结果和行长聘任名单。共达成**14**项决议。

2018年7月25日，浙江嵊州瑞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临时股东大会在本行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股东18名，实到股东（含代理人）18名，符合《公司法》及本行《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听取并审议《关于浙江嵊州瑞丰村镇银行第四届董事会吴志良董事辞职的议案》（草案）、《关于增补浙江嵊州瑞丰村镇银行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草案）、《浙江嵊州瑞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增补选举办法》（草

案)、选举产生第四届董事会增补董事,共达成 4 项决议。

(三) 董事会构成及其履行职责情况

1、董事会的构成

2018 年末董事会共有董事 7 名。其中内部董事 2 名,外部董事 5 名,2 名内部董事和 4 名外部董事为 2017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1 名外部董事为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增补选举产生。具体为: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金建国	浙江嵊州瑞丰村镇银行	董事长
何劲松	浙江嵊州瑞丰村镇银行	副董事长
潘金波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	监事长
王春晓	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	风险合规部风险经理
金耀	嵊州市巴贝领带有限公司	董事长
周显永	浙江三禾纺织机械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赵建昌	浙江富陵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董事会履职情况

2018 年,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赋予的权利和本行章程确定的工作职责,及时督促经营管理层认真执行经营管理计划,全面完成各项目标任务;及时审议批准本行的重大事项;及时检查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施情况,确保了全行的快速、健康发展。

(1)三届十二次董事会于 2018 年 3 月 27 日在嵊州宾馆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7 名,实到董事 7 名,符合《公司法》及本行《章

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听取并审议通过《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草案）、《2017年度工作报告及2018年发展规划》（草案）、《2017年度财务决算及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草案）、《2017年度年报审计工作报告》（草案）、《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草案）、《2017年度信息披露报告》（草案）、《2017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及分配方案》（草案）、《关于修改浙江嵊州瑞丰村镇银行章程的方案》（草案）、《2018年股东内部人关联交易授信方案》（草案）、《关于拟定吕黎同志为浙江嵊州瑞丰村镇银行计划财务部经理的方案》（草案）、《浙江嵊州瑞丰村镇银行2017年下半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汇报》（草案）、《关于第三届董事会换届的议案》（草案）、审议通过换届选举总监票人、总计票人和唱票人名单（草案），共达成**13**项决议。

（2）四届一次董事会于2018年4月13日在嵊州宾馆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符合《公司法》及本行《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听取并审议通过瑞丰银行作董事长、副董事长人选推荐说明并选举产生董事长、副董事长、审议《关于聘任何劲松同志为浙江嵊州瑞丰村镇银行行长的议案》（草案）、《关于聘任浙江嵊州瑞丰村镇银行计划财务部、风险合规部、稽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草案）、《关于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及议事规则的议案》（草案）、《浙江嵊州瑞丰村镇银行董事会授权方案（2018年度）》（草案）、《浙江嵊州

瑞丰村镇银行三农和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委员会关于对 2018 年三农和小微业务发展规划的报告》（草案）、嵊州瑞丰村镇银行产品（业务）洗钱风险评估办法（试行）（草案）等 3 个相关管理制度，达成 7 项决议。

（3）四届二次董事会于 2018 年 7 月 13 日在本行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7 名，实到董事 7 名，符合《公司法》及本行《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听取并审议通过《浙江嵊州瑞丰村镇银行 2018 年 1-6 月份经营情况及下阶段工作报告》（草案）、《浙江嵊州瑞丰村镇银行 2018 年上半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汇报》（草案）、《浙江嵊州瑞丰村镇银行 2018 年上半年三农和小微业务工作情况汇报》（草案）、《浙江嵊州瑞丰村镇银行 2017 年度反洗钱分类评级工作报告》（草案）、《关于浙江嵊州瑞丰村镇银行第四届董事会吴志良董事辞职的议案》（草案）、《关于增补浙江嵊州瑞丰村镇银行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草案）、《浙江嵊州瑞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增补选举办法》（草案）、《关于提请召开浙江嵊州瑞丰村镇银行 2018 年度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草案）、嵊州瑞丰村镇银行反洗钱工作考核办法等 3 个相关管理制度，达成 9 项决议。

（4）四届三次董事会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在本行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7 名，实到董事 7 名，符合《公司法》及本行《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听取并审议通过《关于嵊州市巴贝领带有限公司股份出质的议案》（草案）、《浙江嵊州瑞丰村

镇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专项审计报告》（草案）、浙江嵊州瑞丰村镇银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管理办法（草案），达成 3 项决议。

（四）监事会构成及其履行职责情况

1、监事会的构成

2018 年末监事会共有监事 3 名，其中内部监事 1 名，外部监事 2 名，由 2017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具体为：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郑建成	浙江嵊州瑞丰村镇银行	监事长
张桑铭	绍兴咸亨酒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尹晓民	浙江华发茶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2、监事会的履职情况

2018 年，监事会根据股东大会赋予的权利和本行《章程》确定的职责，通过采取监督、检查、指导等方式，积极参与对本行重大事项的决策和对业务经营活动的监督管理，对本行的经营管理、业务运行、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方面进行了较为全面的监督。

（1）三届九次监事会于 2018 年 3 月 27 日在嵊州宾馆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符合《公司法》及本行《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听取并审查通过《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草案）、《2017 年度工作报告及 2018 年发展规划》（草案）、《2017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草案）、《2017 年度年报审计工作报告》（草案）、《2017 年度利润分配

方案》（草案）、《2017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草案）、《2017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及分配方案》（草案）、《关于修改浙江嵊州瑞丰村镇银行章程的方案》（草案）、《2018 年股东内部人关联交易授信方案》（草案）、《关于拟定吕黎同志为浙江嵊州瑞丰村镇银行计划财务部经理的方案》（草案）、《浙江嵊州瑞丰村镇银行 2017 年下半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汇报》（草案）、《关于第三届董事会换届的议案》（草案）、审议通过换届选举总监票人、总计票人和唱票人名单（草案）。

（2）四届一次监事会于 2018 年 4 月 13 日在嵊州宾馆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符合《公司法》及本行《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听取并审查通过瑞丰银行作监事长人选推荐说明并选举产生监事长、审查《关于聘任何劲松同志为浙江嵊州瑞丰村镇银行行长的议案》（草案）、《关于聘任浙江嵊州瑞丰村镇银行计划财务部、风险合规部、稽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草案）、《关于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及议事规则的议案》（草案）、《浙江嵊州瑞丰村镇银行董事会授权方案（2018 年度）》（草案）、《浙江嵊州瑞丰村镇银行三农和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委员会关于对 2018 年三农和小微业务发展规划的报告》（草案）、嵊州瑞丰村镇银行产品（业务）洗钱风险评估办法（试行）（草案）等 3 个相关管理制度。

（3）四届二次监事会于 2018 年 7 月 13 日在本行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符合《公司法》及本

行《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听取并审查通过《浙江嵊州瑞丰村镇银行 2018 年 1-6 月份经营情况及下阶段工作报告》（草案）、《浙江嵊州瑞丰村镇银行 2018 年上半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汇报》（草案）、《浙江嵊州瑞丰村镇银行 2018 年上半年三农和小微业务工作情况汇报》（草案）、《浙江嵊州瑞丰村镇银行 2017 年度反洗钱分类评级工作报告》（草案）、《关于浙江嵊州瑞丰村镇银行第四届董事会吴志良董事辞职的议案》（草案）、《关于增补浙江嵊州瑞丰村镇银行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草案）、《浙江嵊州瑞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增补选举办法》（草案）、《关于提请召开浙江嵊州瑞丰村镇银行 2018 年度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草案）、嵊州瑞丰村镇银行反洗钱工作考核办法等 3 个相关管理制度。

（4）四届三次监事会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在本行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符合《公司法》及本行《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听取并审查通过《关于嵊州市巴贝领带有限公司股份出质的议案》（草案）、《浙江嵊州瑞丰村镇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专项审计报告》（草案）、浙江嵊州瑞丰村镇银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管理办法（草案）。

3、监事会对本行经营情况的独立意见

本行 2018 年度各项经营情况基本能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人民银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等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进行规范运作，

决策程序合法。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务时，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也没有损害本行或股东利益的行为。

4、监事会对本行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对本行的财务状况进行了认真的检查，认为本行的财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本行 2018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本行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

（五）高级管理层的构成及其履行职责情况

2018 年，本行高级管理层由董事长、行长、监事长、计划财务部负责人、稽核审计部负责人和风险合规部负责人等人员组成。本行高级管理人员在各项业务经营和管理中遵守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认真履行职责。

（六）本行法人股东持股的变动情况

法人名称	期初数 (万股)	期末数 (万股)	变动情况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000	8000	不变动
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	1000	不变动
嵊州市巴贝领带有限公司	1600	1600	不变动
浙江富陵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	1000	不变动
浙江三禾纺织机械有限公司	1000	1000	不变动
浙江天成印染针织有限公司	400	400	不变动
浙江新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400	400	不变动

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400	400	不变动
浙江华发茶业有限公司	400	400	不变动
绍兴市咸亨酒店有限公司	400	400	不变动
绍兴华力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400	400	不变动
迪贝控股有限公司	400	400	不变动
浙江好运来集团有限公司	400	400	不变动
绍兴港顺电器有限公司	400	400	不变动
浙江达成凯悦控股有限公司	400	400	不变动
嵊州市宏达制衣有限公司	400	400	不变动
绍兴咸亨酒业有限公司	300	300	不变动
绍兴其其热电有限公司	300	300	不变动

五、2019 年经营管理目标及主要工作措施

（一）2019 年全行主要经营目标

1、**各项存款：**余额新增 3 亿元；日均新增 2.2 亿元。

2、**各项贷款：**余额新增 2.5 亿元；日均新增 2.3 亿元；户数新增 2000 户。

3、**其他指标：**实现利润 6300 万元；人均利润 55 万元；贷款综合收息率在 99%以上；百元贷款实收息 7.80 元；成本收入比 39.6%；实际不良余额控制在 2300 万元内，四级不良贷款率力争控制在 1%以内；拨备覆盖率 335%。

4、实现全年安全无事故、无案件。

（二）2019 年全行主要工作措施

2019 年，我行将继续坚定支农支小发展信心，加强内控建设，全面提升我行的合规风险防控能力，推动实现我行支农支小工作往纵深推进，客户集聚再创新高，整体结构持续优化，风险处置更显实效，内控管理质量全面提升，发展特色进一步显现，一鼓作气，迎难而上，力争全面完成全年各项目标任务。

1. 深耕细作拉动存款稳定增长。

大力组织对公结算性存款，扩大基本存款账户开立面，切实提高企业结算性资金归行率；加强对大额存款日常波动管理，稳定存款基础；深入开展存款竞赛活动，根据全行各阶段的存款工作目标，分解下达目标任务，加大对支行任务完成进度的督促力度，及时下发存款目标完成情况排名通报，形成“比学赶超”的工作氛围；加快网格化管理进程，多组织一些精彩、热闹、有特色的活动，加强活动的跟进管理，把活动转化为效能，提升获客能力与增值服务能力，提升客户黏合度。

2. 全力助推乡村振兴战略。

（1）深化信贷结构调整。在信贷投放过程中，要确保小微导向更加鲜明、实体投放更加有力、经济支撑更加彰显。一是严格执行大额贷款管理。大户贷款回降，形成清单制，逐户下达回降指标，并和支行长、信贷部、风险部的绩效挂钩。同时，严控大额贷款的发放，新增贷款做到单户贷款不超过 300 万元，集团贷

款不超过 500 万元。二是优化担保方式。为防止担保链风险，进一步加大支行对发放信用贷款和抵押贷款的正向考核导向，同时，对存量担保链贷款实施逐步退出机制，确保担保类贷款占比有明显下降。三是保持持续稳定的小微企业信贷投放政策，及时在小微企业信贷计划安排、内部绩效考核中予以体现。同时，持续做好小微企业融资成本管理。认真落实小微企业贷款“两跑三降”要求，进一步改进内部运营流程、定价机制和业务模式，提高资金管理水平，合理确定抵质押率，将小微企业贷款利率保持在合理区间，加强对小微企业生产经营规模、周期特点、资金需求的分析测算，综合运用年审制贷款、分期偿还本金等方式，减轻企业融资成本负担，确保完成考核口径小微企业贷款“两增两控”要求。

（2）加快业务拓展步伐。一是重塑总行营业部组织架构和信贷流程，再造前中后台体系，强化个人业务和微贷业务两大动力，并根据业务量，在支行增设信贷放款岗，真正做到审放分离，解放客户经理时间。二是加大“一行一品”创新力度。通过支行自主申报，信贷部调查、分析、出台具有良好市场前景和经济效益的特色产品，支行主推的形式，形成一个支行一个特色产品、拳头产品。如黄泽支行的仿古家具贷、长乐的信樞贷。三是主动对接和运用“最多跑一次”、加快网络传播，深入开展“瑞丰企业行”、“瑞丰社区行”等走访活动，增强品牌传播的参与性和互动性。四是在微贷业务方面，微贷依旧是我行业务拓展的“利器”，

因此，要进一步完善微贷组织架构，提高运转效率；建立健全员工薪酬考核机制，上墙公布；继续加大加强产品创新，以“速押贷”、“家装贷”、“工薪贷”等产品为突破口，积极构建多样化、特色化的业务产品体系；要充分消化吸收 IPC 技术，切实提高小贷客户经理的风控意识和风控技能。

3. 加强信用风险精细化管理。

一是严控不良贷款各项指标，确保完成风险控制目标。继续做好逾期贷款管理，保持双逾贷款率逐月下降，确保完成 2019 年控制目标；继续加强预收息率管理，通过按日监测，按月考核等手段，形成客户预存、支行预收的良性循环；切实提升综合收息率，通过精准对接，重点抓好付息困难户的收息工作。二是严密监控贷款资金实际流向，防止贷款资金被挪用。严格贷款支付，在周转贷款受托支付环节，做到形式合规、风险可控。同时要加强贷款用途管理，认真做好贷后检查。三是加强风险管理关口前移，重塑信贷风险管理流程。积极改进信贷审批流程，2019 年在营业部进行试点，设立专职审查人员，将风险管理关口前移，加强对信贷流程中的风险管理，及时对信贷流程中的各类风险进行风险揭示。四是提升不良贷款化解力度，加快风险化解处置进度。加强存量不良贷款化解时间进度管理，落实逾期欠息一个月以上客户诉讼要求，严格执行“三项措施”；重点关注 2018 年存量不良贷款处置较慢的支行，加强管理与对接，协助支行加速贷款诉讼；优化不良贷款化解方式，提高现金清收等彻底化解方式的占

比，降低平移周转化解的占比。

4. 切实增强员工队伍管理。

一是加大对零售业务条线的人员配置。在保证传统业务发展的基础上，人力资源投入向零售业务领域倾斜，将逐渐培育信贷内勤、大堂经理，更好地推进增量扩面和交叉营销工作。二是加强人事四项制度的执行力度和信贷员工的行为排查力度。把守纪律讲规矩要求落脚于管理，建章立制，增强预见式管理，尤其对道德风险等现象性问题，大胆抓，一刀切，重点区域、重点问题、重点管理、重点审计，把风险遏制于萌芽状态。三是注重培养学习常态化。结合当前银行业风险防控形势，针对各条线从业人员分层次、分模块、分期次开展各类专题培训，拓宽员工教育普及面，达到机构人员全覆盖。

5. 加强企业文化引导。

优秀的文化，越来越成为凝聚力和创造力的重要源泉，越来越成为赢得竞争的重要手段，越来越成为长远发展的重要推力。要以廉政文化警示人，促进团队长和客户经理廉洁合规从业。同时，要开展员工行为排查，把廉政文化建设延伸到家庭，扩展到生活圈、娱乐圈，以筑牢员工的思想道德防线。要以党建工作教育人，要加强党支部建设，坚持每月一次的党支部会议，形成学风浓厚、廉洁自律、务实创新的良好氛围。要持续激发瑞丰活力。要推出形式多样、员工喜闻乐见的企业文化系列活动，丰富员工业余生活，提升凝聚力、向心力，有效锻炼员工能力，营造积极

向上的文化氛围，促进业务健康持续发展。